

2024年度鹤山市科工商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及口岸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及口岸领域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

（三）拟订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建设创新型城市的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引进国（境）外智力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五）牵头建立市（县）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本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制定科技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支出进度、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

（六）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

求分析，对接省重大科技计划（专项）、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和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七）负责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承担创新基础能力建设相关工作。参与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作。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动区域科技创新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八）推动我市实验室建设。推进全市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九）负责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推动全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等工作。

（十）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牵头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合作与交流，组织参与国际科技交流活动。

（十一）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拟订重点引进外国和港澳台专家工作计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和港澳台优秀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以及重点外国和港澳台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承担外国人才管理服务相关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和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定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的规

划、政策。协助上级完成省科学技术奖等的推荐提名工作。指导社会力量设立地方性科学技术奖。

（十三）组织实施相关产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承担企业情况综合工作。

（十五）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十六）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省和江门市审批、核准的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和意见，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的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

（十七）参与落实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产业转移工业园统一布局和协调发展。参与拟订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工业园区提质发展、扩能增效的综合协调工作，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

（十八）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进绿色制造。指导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九）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理、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助推进国家、省、市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

（二十）落实民用爆炸物品销售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承担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

（二十一）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二十二）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十三）依法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和无线电台（站）。负责组织无线电监测、检测和干扰查处工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

（二十四）承担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产业进园和产业升级等工作，协调解决军民融合产业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二十五）负责协调工业、信息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牵头负责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新型企业家培养计划。指导协调对外交流与合作。

（二十六）负责协调和指导招商引资、对外投资工作。牵头拟订招商引资、对外投资的政策措施、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大项目招商引资和跟踪服务工作。负责对外投资管理和服务工作。牵头策划、组织和实施有关投资推介会、研讨会和洽谈会，负责投资促进等相关工作。

（二十七）指导外商投资、加工贸易、有关开发区等投资管理相关工作，拟订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评价外商投资、加工贸易、有关开发区等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情况，研究分析和协调有关重大问题。

（二十八）指导、管理企业国内外市场的贸易业务。组织境内外经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洽谈会等活动。指导开展对外投资、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负责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等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负责贸易发展等相关工作。

（二十九）按管理权限负责对外经济贸易有关经营资格、资质的管理。负责协调促进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等贸易管理相关工作。

（三十）拟定促进贸易发展的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并实施贸易促进活动和贸易促进体系建设，规范贸易流通秩序，提供有关外贸信息咨询服务，指导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鹤山市委员会的工作，负责贸易促进等相关工作。

（三十一）组织实施服务贸易发展政策、规划，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指导和促进服务贸易发展等相关工作。

（三十二）指导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指导社区商业发展。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流通标准化。

（三十三）承担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行业管理、发展相关工作。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监测分析市场运行态势、商品供求情况。

（三十四）承担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相关工作。承担茧丝绸协调工作。依法对拍卖、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工作。负责物流行业管理。推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负责电子商务的推广。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三十五）负责口岸发展建设和现代化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和指导口岸管理机构的工作。负责口岸运行数据的综合统计分析。

（三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内设以下机构：

（一）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股）。负责文电、综合、协调、会务、督办、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承担安全、保密、信息、政务公开、宣传、普法等工作；负责综合性文件的起草；承担局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后勤安全保障服务等工作；承担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工作。协调各股室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和规章制度；协调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相关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促各相关股室做好创文等专项工作。

（二）人事监察股。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人事、工资管理、机构编制、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出国（境）管理。负责来信来访以及思想政治工作。

（三）高新技术股。贯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创新重大政策，协调实施全市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工作。开展创新调查、科技统计和科技形势分析相关工作。宣传贯彻科技动员规划计划和法规措施，督导检查科技动员工作落实。开展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科技安全和科技保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高新技术发展的计划和政策，推动重大关键技术攻关。推进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和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组织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负责科技金融、创新创业等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计划、政策和措施。

（四）科技产业发展股。协调开展创建创新型城市相关工作。协调推动自主创新示范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区域协同创新体系建设工作。贯彻实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及产业化的相关政策措施，推动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组织申报科学技术奖励。贯彻实施社会发展领域科技创新的计划和政策，推动资源环境、人口健康、安全生产等民生科技领域科技进步与协同创新。组织实施产学研结合的政策措施、年度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实施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指导农村科技进步、专业镇技术创新和县域创新驱动发展工作，推动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组织申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验室等创新平台。按权限开展外国和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等相关

工作。组织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贯彻实施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开展相关科技人才计划工作。贯彻实施科技对外交往、科技交流、创新能力开放合作及引进国（境）外智力的计划、政策和措施。贯彻实施全市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的规划、政策。

（五）工业发展股。拟订工业相关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工业经济运行态势，提出有关建议。牵头负责培育大型骨干企业工作。组织实施有关技术改造投资项目计划，跟踪服务相关重大工业项目，促进工业投资；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省市和县（市）审批、核准的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指导相关领域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招标工作；组织企业申报各类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扶持项目。促进企业技术创新，指导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應用和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编制和组织实施相关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承担推进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相关工作。落实民用爆炸物品销售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民用爆炸物品销售环节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相关工作。

（六）园区建设与工业节能股。组织落实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工业园区提质发展、扩能增效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推进工业园区合理布局、工业进园和产业集聚发展。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协调组织开展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的申报、变更的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

主要内容的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牵头推进工业领域淘汰落后产能相关工作。

（七）中小企业股。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统筹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和公共技术平台建设。推进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建设。组织实施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培训。协调推进各类金融机构扩大对中小企业的融资支持，推进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推进中小企业和民营企业梯度培育。推动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新型企业家培养计划。组织推进工业领域生产服务业发展，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

（八）投资促进股。负责协调和指导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牵头制定全市吸收外来投资的政策、措施。统筹、协调开展产业招商战略研究。收集、整理和分析目标招商国家（地区）的经济信息，收集、整理和分析境外目标招商企业的经营状况和投资动态，拟订全市吸收投资计划。组织实施重大项目对境外进行招商。负责与境外投资促进机构联系交流，牵头策划、组织和实施境外投资推介会、研讨会和洽谈会。对我市投资促进管理系统进行开发、应用、管理和维护。推进海外经贸网络的建设与管理，负责驻外经贸代表机构有关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外商投资政策措施及外商投资指导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外商投资项目相关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法律法规和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承担外商投资统计、分析、运行监测工作。指导加工贸易转型升级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本市加工贸易进出口和统计工作。

（九）外贸与口岸股。参与制订对外贸易发展规划，拟订外贸年度指导性计划；监测、统计、分析对外贸易宏观运行情况，制订促进对外贸易发展的工作措施和政策建议；推进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的实施；组织、指导和监督境内对外经贸交易会、展览会以及赴国（境）外举办商品展览会、博览会、展销会等活动；负责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工作；参与各项外贸促进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涉及对外贸易的国际规则和有关政策，管理专项资金；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涉外知识产权和贸易纠纷，促进进出口公平贸易，维护产业安全。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的发展。协调口岸配套设施的建设和通关服务；负责口岸运行数据统计分析；配合推进口岸查验方法、监管模式的改革创新；推进鹤港和跨区域口岸合作事宜；牵头组织共建文明口岸等活动；配合推进口岸信息化工作；统一安排使用上级下达的口岸专项建设资金。

（十）商贸流通股。对商贸行业实施行业管理。依法对拍卖、报废汽车、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指导城市商业网点、物流行业的规划和建设；协助推进农村市场和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生活必需品的储备和市场调控；组织实施商务会展工作，承担商贸服务业管理工作。协助推动现代物流业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网络零售、电子商务业等多业态发展。

（十一）信息化与无线电管理股（鹤山市无线电管理办公室）。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信息产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促进信息消费发展。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

建设，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动面向社会服务的信息网络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组织落实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推动数字经济创业创新，引导大数据产业集聚发展。促进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承担两化融合贯标等相关工作。指导工业互联网和平台建设及应用推广。协调落实电子信息工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的产业政策，监测以上行业运行情况，分析有关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协助江门市做好无线电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组织无线电监测、检测和干扰查处。承担无线电管理的普法工作。协调处理本行政区域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承担省、江门市无线电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无线电管理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群团等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鹤山市委员会和鹤山市投资促进中心（鹤山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7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16.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9,010.8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13.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6.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576.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618.0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65.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11.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4.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774.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3,774.14	总计	60	13,774.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774.14	13,77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93	21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16.93	216.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9.93	19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010.81	9,010.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80.57	8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80.57	8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5,430.59	5,43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5,430.59	5,43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2,6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2,6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3.32	91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48	834.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7.79	65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5	11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8	5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	抚恤	66.24	6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24	6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96	15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96	15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53	11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3	循环经济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76.41	2,57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519.60	2,51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2,519.60	2,51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6.81	5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6.81	5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18.04	6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59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59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2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2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66	2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66	2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3	99.9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74	111.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774.14	2,208.26	11,565.8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93	199.93	17.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16.93	199.93	17.00	0.00	0.00	0.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9.93	199.93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010.81	807.98	8,202.83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807.98	807.98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80.57	0.00	80.57	0.00	0.00	0.00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80.57	0.00	80.57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5,430.59	0.00	5,430.59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5,430.59	0.00	5,430.59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060702	科普活动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0.00	2,682.67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0.00	2,682.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3.32	831.72	81.6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48	831.72	2.7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7.79	657.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5	115.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8	57.9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0.00	2.76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	抚恤	66.24	0.00	66.24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6.24	0.00	66.2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0.00	12.6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0.00	12.6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96	156.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96	156.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53	112.53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113	循环经济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11301	循环经济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76.41	0.00	2,576.41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519.60	0.00	2,519.6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2,519.60	0.00	2,519.60	0.00	0.00	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6.81	0.00	56.81	0.00	0.00	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6.81	0.00	56.81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18.04	0.00	618.04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0.00	594.97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0.00	594.97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0.00	23.07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0.00	23.07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66	211.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66	211.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3	99.9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74	111.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774.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6.93	216.9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9,010.81	9,010.8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3.32	913.3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96	156.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0	5.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576.41	2,576.41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618.04	618.04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65.00	65.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1.66	211.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4.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74.14	13,774.1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774.14	总计	64	13,774.14	13,774.1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3,774.14	2,208.26	11,565.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93	199.93	17.00
20113	商贸事务	216.93	199.93	17.00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17.00	0.00	17.00
2011350	事业运行	199.93	199.93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010.81	807.98	8,202.83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807.98	807.98	0.00
2060101	行政运行	807.98	807.98	0.00
20602	基础研究	80.57	0.00	80.57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80.57	0.00	80.57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5,430.59	0.00	5,430.59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5,430.59	0.00	5,430.59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00	0.00	9.00
2060702	科普活动	8.00	0.00	8.00
2060704	学术交流活动	1.00	0.00	1.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0.00	2,682.6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82.67	0.00	2,682.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3.32	831.72	8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4.48	831.72	2.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7.79	657.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5	115.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8	57.9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0.00	2.76
20808	抚恤	66.24	0.00	66.2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66.24	0.00	66.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0.00	12.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0.00	1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96	156.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96	156.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1	34.7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53	112.53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	0.00	5.00
21113	循环经济	5.00	0.00	5.00
2111301	循环经济	5.00	0.00	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76.41	0.00	2,576.4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519.60	0.00	2,519.60
2150517	产业发展	2,519.60	0.00	2,519.6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56.81	0.00	56.81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56.81	0.00	56.8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18.04	0.00	618.04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0.00	594.97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594.97	0.00	594.97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0.00	23.07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07	0.00	23.07
217	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65.00	0.00	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66	211.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66	211.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3	99.9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1.74	111.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13
30101	基本工资	200.66	30201	办公费	10.95
30102	津贴补贴	389.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67.7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3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1.99	30205	水费	0.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5	30206	电费	14.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8	30207	邮电费	7.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4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4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8	30211	差旅费	5.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25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6.8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57.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9.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5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23.13		公用经费合计	8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山市科工商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20	0.00	7.60	0.00	7.60	1.60	9.20	0.00	7.60	0.00	7.60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总收入13,774.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774.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774.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67.57万元，增长5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涉企资金项目支出，二是2023年9月下属事业单位新录用7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53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总支出13,774.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774.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08.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02万元，增长1%。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9月下属事业单位新录用7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 项目支出11,565.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03.02万元，增长73.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涉企资金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774.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774.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967.57万元，增长5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涉企资金项目支出，二是2023年9月下属事业单位新录用7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53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774.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774.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361.02万元，增长303.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新增涉企资金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

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科工商务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71万元，下降7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4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万元，完成预算7.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4.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6万元，完成预算7.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9万元，下降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6万元，完成预算1.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2万元，下降36.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万元，占82.6%；公务接待费支出1.6万元，占17.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车辆燃料费、维修维护费、路桥费、车辆保险年审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6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和调研活动等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146人。主要包括莅临我市洽谈投资项目的相关人员和上级部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93万元，下降13.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压减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3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货物支出金额的1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5.1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1.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公务活动出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2381.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0.59%；未开展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未开展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鹤山配套资金）”“鹤山市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等1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1.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度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774.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们从单纯的绩效评价转

变为与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绩效监控相结合的预算绩效管理方式，把预算编制与单位发展规划和绩效目标联系起来，并进行跟踪问效。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鹤山配套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7189.66万元，执行数13774.14万元，完成预算的83.1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对一些涉及重点领域的专项资金进行划拨，着力推动我市经济指标稳增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近年来，受商住土地供给不足、土地市场低迷，以及国家减税免税退税降费政策延续、新招引项目税收未完全实现等因素影响，我市财政收入未达预期，且政策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导致财政收支矛盾持续突出，从而致使专项资金拨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单位将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学习，积极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库款水平实际状况有计划支付，争取总体进度不低于江门市平均水平。

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鹤山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0万元，执行数为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推动我市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支付进度缓慢。近年来，受商住土地供给不足、土地市场低迷，以及国家减税免税退税降费政策延续、新招引项目税收未完全实现等因素影响，我市财政收入未达预期，且政策性刚性支出不断增加，导致财政收支矛盾持续突出，从而致使专项资金拨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单位将积极主动与财政部门沟通，按照轻重缓急原

则，结合库款水平实际状况有计划支付，争取总体进度不低于江门市平均水平。

江门市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鹤山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力推进“科技引领”工程，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推动我市高新技术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